

##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在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6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杨亚平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达刚路机：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达刚路机：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达刚路机：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报刊为：2012年4月25日的《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

###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达刚路机：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4 月 23 日